

簡論儒家倫理與台灣經濟

● 韋政通

內陸中國與海洋中國

根據以往一些經濟學家和社會科學家，對形成東亞經濟奇迹原因的探討，大抵可歸結為三大類的因素：(1)政治及法律；(2)經濟及地理；(3)社會及文化^①。這三類因素究竟哪一類因素最為基本，到目前為止，仍是聚訟紛紜，有的偏向於文化，有的偏向於制度，有人在二者之間徘徊，也有人認為社會及文化的因素才是最基本的。

下面讓我們參考這些因素，看看台灣的情況。政治方面在長期的威權體制和強人統治之下，對民主政治的發展相當不利。但對經濟在大方向上則趨向於開放。法律方面與政治類似，四十年來對選舉始終缺乏公正合理的遊戲規則，對經濟為了迴避過時或太繁瑣法規的不利影響，往往以特別法來處理。經濟方面，1960年新經濟政策的確立，是促使經濟快速成長的一大關鍵。這一政策對出口經濟具有最大影響的有三項：(1)獎勵投資；(2)外匯改革；(3)創設加工出口區^②。地理因素不只是因台灣與大陸隔離，據歷史學家余英時先生指出，至少從十六、七世紀以來，一個東南沿海的商業中國（簡稱為「海澤中國」）便逐漸在成長中，而台灣愈到後來則愈成為這一新發展的最前哨。1868至1894年之間，台灣對外貿易的成長速度，已在中國大陸之上。海洋的商業中國，是從中國文化傳統內部逐步發展出來的，國民政府遷台以後所以能夠基本上完成了從內陸中國向海洋中國的轉化，與這一自然演變的過程有一定的關係^③。社會及文化因素，不只是因為二者不容易截然劃分，而且牽涉廣泛，如上述地理因素中就涉及文化因素，又如有助於經濟發展的高儲蓄率，它既有文化因素，又有社會因素。這方面下文將就其核心部分的倫理加以探討。

海洋的商業中國，是從中國文化傳統內部逐步發展出來的，國民政府遷台以後所以能夠基本上完成了從內陸中國向海洋中國的轉化，與這一自然演變的過程有一定的關係。

有的經濟學家認為，遠比以上這些因素重要的是「人的因素」，東亞四龍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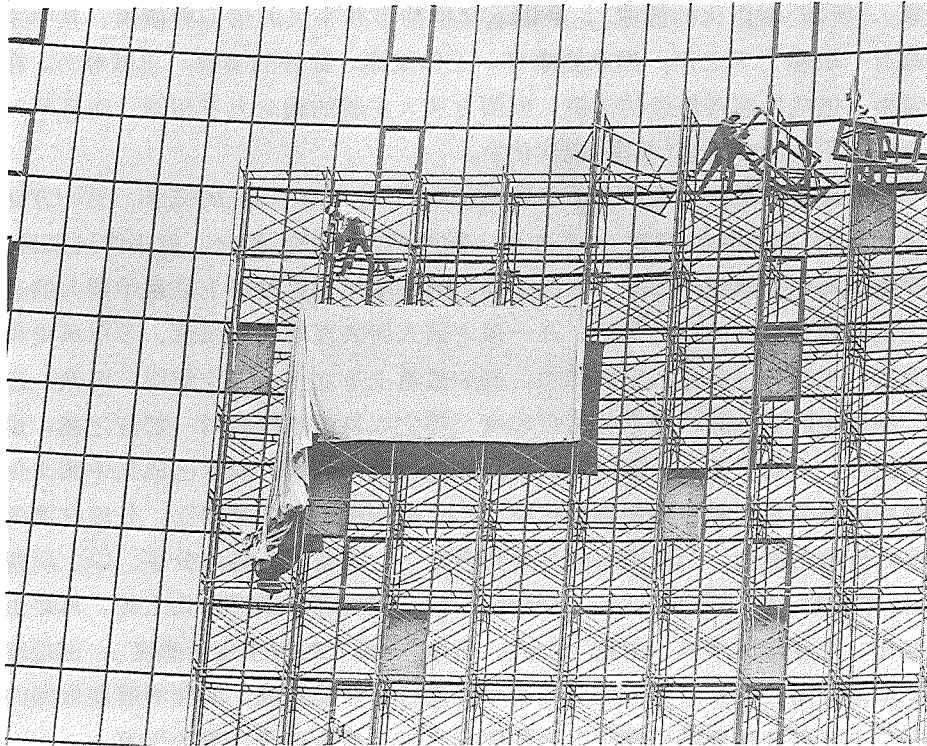


圖 經濟發展霸權與
都市集中過程所鼓動
的房地產開發，建構
了投機的城市。

開始快速經濟成長之前，都曾從境外獲得大批的企業家。中國大陸在30年代及40年代曾培養了大批企業家，但其中幾乎半數的人於1949年都逃亡海外，散居於台灣、香港、新加坡。南韓亦復如此。這四個地區所集聚的企業人數佔總人口的比例，遠遠超過其他任何開發中的國家^④。

在這裏我所以要列舉一些儒家倫理以外的因素，除了說明儒家倫理只不過是促成台灣經濟發展的眾多因素之一之外，更重要的，是希望今後針對這樣的話題，應實事求是，不必予以誇大和膨脹。倫理因素在經濟學家的心目中，相對於積極方面的「人的因素」而言，它不過是消極方面的因素而已^⑤。

『庸俗化儒家』或『小傳統』

儒家倫理若以五倫為例，它具有倫理學的意義，屬於學術思想的層次。五倫演變為三綱，它雖繼承了五倫的關係，卻轉換了合理的依據，使原先相對倫理的性質轉化為絕對倫理，而有了權威主義的性格，經過這一步演變，使儒家倫理具有意識形態的意義。再進一步的制度化，使三綱的倫理在法制上獲得強制性的保證。最後一步是經由社會化（傳統所謂教化）而成為風俗習慣——所謂化民成俗。

以上概念的區分，只期有助於我們認識與經濟發展相關的儒家倫理，究竟是甚麼意義？1984年9月，美國波士頓大學社會學教授彼得·柏格來到台灣，我為《中國論壇》策劃一個以〈從台灣經驗看世俗化儒家與資本主義發展〉為題的討論會^⑥，會中柏格發言與本文相關的部分，提到「後儒家主義」與「庸俗化的

五倫演變為三綱，雖繼承了五倫的關係，卻轉換了合理的依據，使原先相對倫理的性質轉化為絕對倫理，而有了權威主義的性格，使儒家倫理具有意識形態的意義。

儒家」。所謂「庸俗化的儒家」，是指一套推動市井小民的信仰與價值，其中主要的有：敬重上下之別、對家庭獻身、工作紀律、節儉的美德、忠誠等⑦。在他看來，這些沿襲自傳統的價值，與西方個人主義的觀念大不相同，而且是以一種截然不同的方式來「反應」現代化⑧。

李亦園接着發言，他一方面很欣賞柏格用「後儒家主義」的概念，另一方面覺得與其用「庸俗化的儒家」，不如用人類學的「小傳統」觀念。就小傳統來看，李亦園認為柏格所說的那些，未必是真正的儒家思想，實際上只是中國人的基本生活態度⑨。他的意思是說，在一般中國人所表現的那些價值，不單單是來自儒家，也混合了其他各家的思想，例如敬重上下之別、工作紀律、節儉、忠誠，墨家也同樣強調，佛家雖傳自印度，等它成為中國傳統的一部分之後，也不能例外。由此可知，一般討論與經濟發展攸關的儒家，儒家已成為中國文化傳統中的價值系統和倫理精神的代號，不只是指那個與各家對立、分庭抗禮的儒家。五倫的觀念，乃儒家思想主要特色之一，它並不與各家分享。以上所說「庸俗化儒家」或「小傳統」，是「大傳統」中的三綱倫理意識形態化之後，再經由制度化、社會化而形成，所謂「混合」，所謂「中國人的基本生活態度」，也是經過步步落實到社會大眾生活的過程中才能進行、才能鑄成。與經濟發展攸關的儒家，主要指的是意識形態化以後的儒家，未必是倫理學意義的儒家。

李亦園在發言中還提到，「功利主義」在台灣社會變遷中，尤其是經濟發展過程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⑩。就理想主義的儒家而言，當然是重「義」輕「利」，不可能把「利」納入倫理的價值之中。不過就孔子「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所言來看，「義」與「利」應理解為兩種不同角色的不同價值。在君子，重義輕利，理所當然，可是對小人（眾庶百姓）趨利的現象，照孔子之意，應該也是無可厚非。因此，把功利主義納入儒家的倫理範圍，並不奇怪。

在討論會上，吳榮義根據他的實證研究，提出實際的例子，支持功利主義流行的說法。他指出，台灣農民對利潤、對新品種的反應不但很快，而且追求的意願很強烈，只要有賺錢的機會，只要有新品種新技術能獲利，就很容易被接受，廠商也是如此，這就是台灣小工廠那麼多的原因⑪。

成就動機與家族企業

不論是心理學或社會學，大抵已證實一項理論，即國民的「成就動機」，乃是促成一個國家經濟發展及現代化的動力，國民成就動機越普遍越強烈，經濟的進步也越快⑫。所謂成就動機，是指個人對於自己所認為重要或是有價值的工作，去從事、去完成，並欲達到完美地步的一種內在推動力量⑬。

黃光國在《儒家思想與東亞現代化》一書中，討論到儒家倫理與成就動機的關係時，他認為在儒家倫理影響下，促使個人追求成就動機的來源可能有三種：(1)個人從工作本身所獲得的滿足感，也就是西方心理學所謂的「內在動機」。(2)個人以其工作獲取報酬後，以之滿足個人及家庭成員之需求，所獲致的滿足感。(3)個人因為工作成就，受到家族關係網內其他人的尊重，自己覺得

與經濟發展攸關的儒家，主要指的是意識形態化以後的儒家，未必是倫理學意義的儒家。

在儒家倫理影響下，成就動機，具體的表現於台灣數量驚人的家族企業之中。今日台灣經濟的成就，家族企業（台灣地區中、小企業的組織型態大多是屬於此類）實功不可沒。

很有「面子」，因此在精神方面產生滿足感¹⁴。

這種成就動機，最具體的表現於台灣數量驚人的家族企業之中¹⁵。今日台灣經濟的成就，家族企業（台灣地區中、小企業的組織型態大多是屬於此類）實功不可沒。儒家倫理在家族企業中的運作，有以下幾個特點：(1)企業所有權通常掌握在某一家族手中，企業的經營者也就是其所有者，因缺乏規章制度，企業主為防止他人權力之濫用，往往大權獨攬。(2)當企業組織成長到相當規模，通常企業主會指派他的家人或親屬擔任重要職位，沒有親屬關係的人只能做基層員工。(3)由於企業中缺乏明確的規章制度，經營者很難以具體客觀的標準來評定員工的工作績效，因此他們往往特別重視員工的「忠誠度」¹⁶。

在儒家倫理支配下的家族企業，因往往會把企業內的員工劃分為「自己人」和「外人」兩大類別，因此為企業經營造成一些問題¹⁷：(1)因家族企業的用人往往是「牽親引戚」，不容易用到真正的人才。(2)企業中的員工既有「內」「外」之別，業主很難把所有員工都視為自己人而盡力在各方面予以照顧，而員工也往往把公司視為業主的私人財產，談不上對這個公司共同體的忠誠或犧牲。(3)因對公司認同感的缺乏，最直接地反應即在員工的流動率上。據熟悉台灣實業界的日本人西村敏夫就指出，台灣中小企業員工的平均轉職率一年大抵有50%，有些甚至高達100%。(4)在流動的員工中，較有能力者，往往自立門戶，「寧為雞首，不為牛後」，造成台灣被譏為「滿街董事長」的現象。

儒家倫理及家族觀念的制度化，對傳統中國的經濟，曾產生三種不利的影響：(1)儒家的家族觀念要求，造成了人口的膨脹。(2)長幼尊卑的倫理，對企業精神的發揮，有嚴重的妨礙。(3)家族觀念在工商業中形成一種技術保密的傳統，這個傳統使生產單位無法享受規模經濟¹⁸。在台灣由「經濟掛帥」主導的社會變遷中，這些不利的影響，多已改變，近十年來台灣節育制度推行得很成功，現在擔心的已不是人口膨脹，而是負成長帶來的人口老化問題。所謂技術保密的傳統，早已被專利制度所打破，但也產生了「企業間諜」的新問題。上下尊卑的倫理，在家族企業中，雖仍有影響，但家族企業的創業者，多是年輕人，所以這方面的影響，多年只存在少數規模較大的家族企業中。

台灣能創造「經濟奇迹」，除了活力充沛的「人治式」家族企業之外，還有規模龐大的公營事業，還有引用西方式管理的「法治式」的民營企業和外資企業。法治式的企業可減少人治式企業裏造成的問題，當家族企業發展到相當規模，往往設法棄「人治」、就「法治」，走向制度化¹⁹。台灣要想保持經濟成長的優勢，必須使產業升級，走高科技之路，而今數量龐大的家族企業，已成為產業轉型、產業升級的絆腳石。可以預見到的是，台灣高科技之路如能成功，「法治式企業」必將逐漸取代「人治式企業」，在這過程中，儒家倫理在經濟發展中扮演的角色，及其發揮的功能，也將越來越式微。

台灣高科技之路如能成功，「法治式企業」必將逐漸取代「人治式企業」，在這過程中，儒家倫理在經濟發展中扮演的角色，及其發揮的功能，也將越來越式微。

註釋

- ① 黃光國：《儒家思想與東亞現代化》，頁5。台北：巨流圖書公司，1988年。
- ② 林蓮雄：〈開放經濟下的經濟問題〉，見《中國論壇》叢書：《台灣地區社會變遷與文化發展》，頁215-16。台北：華文出版社，1985年。
- ③ 余英時：〈台灣的儒商與定位——一個歷史的觀察〉，《中國論壇》二版，七版（1990年2月11日）。
- ④⑤ 趙岡：〈儒家思想與經濟發展〉，見《中國論壇》307期（1988年7月10日），頁30。
- ⑥ 見《中國論壇》，第222期（1984年12月25日）。
- ⑦ 柏格在討論會上發言，提到這兩個觀念，沒有解釋（也可能是記錄不周），解釋見註⑨之文，頁17。
- ⑧⑩⑪ 同註⑦，頁28。
- ⑫ 同註⑧，頁30。
- ⑬ 威納圖畫、林清江譯：《現代化》，頁12。台灣：商務印書館，1970年。
- ⑭ 張春興、楊國樞：《心理學》，頁149。台北：三民書局，1969年。
- ⑮ 同註⑫，頁285。
- ⑯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1963年出版的《中華民國七十年台灣地區工商業普查》，第一卷：《綜合報告》，民營企業有五十二萬零四百家，其中絕大部分屬家族企業。
- ⑰ 同註⑯，頁313-14。
- ⑱ 以下主要根據陳其南：《中國人的家族與企業經營》，見文崇一、蕭新煌主編：《中國人：概念與行為》，頁137、139、140。台北：巨流圖書公司，1985年。
- ⑲ 同註⑯，頁315。

韋政通 江蘇鎮江人，1949年到台灣，曾任台中第一中學高中教師，台灣神學院、中國文化大學哲學教授，清華大學人文學科主講哲學，《中國論壇》半月刊編輯委員會召集人，國際中國哲學會學術顧問，現與傅偉勳教授主編《世界哲學家叢書》，著作有《中國思想史》（上、下）、《荀子與古代哲學》、《董仲舒》、《先秦七大哲學家》、《儒家與現代中國》、《儒家與現代化》、《中國文化與現代化生活》、《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反思》、《倫理思想的突破》、《中國的智慧》、《中國哲學辭典》等二十五種，新著《中國十九世紀思想史》即將問世。